

# 北京科技大学教务处

校教发【2018】042号

---

---

## 关于对部分双培生学业警示的决定

根据“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(修订)”(校发[2017] 57号文件)、“关于公布2017级、2018级本科生学期基本学业标准的公告”(校教发【2018】019号),经对2017-2018-2学期的学习成绩进行统计核对后,决定对取得课程学分不足14学分的10名双培生做学业警示处理,名单见附件。

“学业警示告知书”由学生所在学院教学院长签发,在签发后三个工作日内递交学生本人,通知家长,并报教务处备案。

教务处

2018年11月05日

附件:2017-2018-2 学期学业警示双培生名单

序号	学院	学号	班级	学期获学分
1	材料	81703039	纳米 U17	10
2	机械	81704002	机械 U17	12
3	机械	81704015	机械 U17	12
4	自动化	81623403	智能 U16	7
5	自动化	81723003	测控 U17	12
6	自动化	81723009	测控 U17	3
7	自动化	81723019	智能 U17	5
8	自动化	81723021	智能 U17	9
9	自动化	81723025	智能 U17	8.5
10	自动化	81723028	智能 U17	10.5